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2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4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存在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及投资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99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1.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88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4,410.8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29.0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981.8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K10290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调整情况

根据《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金额的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技源集团营养健康原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628.68	20,628.68	20,628.68
2	启东技源营养健康食品生产线扩建项目	14,730.50	14,730.50	14,730.50
3	技源集团创新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	9,913.75	9,913.75	9,913.75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2,708.89
合计		60,272.93	60,272.93	47,981.82

注：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第八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原募投项目启东技源技术创新中心项目已整体变更为技源集团创新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江苏启东变更为上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结算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委托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现金管理受托方，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5、公司内审部门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6、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4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3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

● 2025年度公司的现金分红（中期未进行利润分配）总预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归母净利润"）133,690,620.94元。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盈利前景、资产状况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35,200,88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6.33%。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5,200,88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归母净利润（元）	133,690,620.9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32,696,170.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5,200,88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母净利润（元）	156,050,559.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5,200,880.00
现金分红比例（%）	26.33%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是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故上表数据仅填报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数据。

（三）提请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鼓励上市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现金分红频次，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分红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690,620.94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35,200,88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5年，公司销售收入已达10.93亿元，同比增加9.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亿元，同比下降23.36%。当前，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个性化精准营养与科学化产品升级的协同演进格局愈发清晰，消费者健康意识觉醒与循证医学研究深化，推动行业竞争从原料堆砌转向临床功效与机制验证的深度比拼。营养补充剂与数字健康工具开始深度融合，打破了传统产品的服务边界，推动消费体验实现个性化跃迁。这一变革促使以定制化营养方案、功能性食品为代表的新质消费产品迅速兴起，标志着细分场景、精准人群的营养补充剂市场正式进入快速发展周期。与此同时，地缘政治博弈与贸易政策调整给行业发展带来多重压力与挑战，公司须持续投入研发活动，提升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以保证公司在未来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在制造端，公司稳步推进全球制造网络的扩张与升级。海外方面，公司已完成整体工厂设计方案，澳大利亚工厂升级扩建项目以及美国、泰国和中国香港新工厂建设项目正按计划有序推进。目前公司在持续高速发展的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为保证经营性现金流稳定，公司需留存必要利润用于项目运营和实施，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二）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各项发展战略，主要用于支持和实施产能项目建设、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市场开拓等用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同时有助于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发展和资金安全与稳定，确保公司实现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充分便利。公司将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并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充分关注中小股东的决策参与度和表决情况。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发展质量，通过严格规范公司治理、夯实公司发展根基等举措，持续增强自身价值创造的能力并提升回报股东的能力，以切实的经营成果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水平。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通过合理的现金分红，提升投资者合理回报，实现公司与股东的共赢发展。

三、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分红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262　　公司简称：技源集团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5,200,88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中期未进行利润分配）总额35,200,88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形。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6.33%。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技源集团	60326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燕	曹进文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栋5层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栋5层
电话	021 6495 4866	021 6495 4866
传真	021 6495 1094	021 6495 1094
电子信箱	ir@cn.tsigroupltd.com	ir@cn.tsigroupltd.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深耕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二十余年，是一家专业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研发创新及产业化的国际化企业集团。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的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属于"C14食品制造业"，其中公司营养原料业务所处的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公司制剂业务所处的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C1492）。与此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健康产业统计分类（2019）》，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健康产业中的"1111营养和保健品制造"细分行业。

膳食营养是人类维持生命、生长发育和健康的重要物质基础，公司主要为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提供高品质、创新型的营养原料及制剂产品。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尚无标准定义，世界上多数国家对于类似产品均有法律定义，美国称为膳食补充剂（Dietary Supplement），欧盟称为食品补充剂（Food Supplement），澳大利亚称为补充医药产品（Complementary Medicines），国内通常称为保健食品或健康食品，我国《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中对于保健食品的界定既包括狭义的保健食品（特指具有"蓝帽子"认证），也包括营养补充剂等，各概念所指向的产品内容整体基本一致。

从产业链环节来看，膳食营养补充行业主要由基础原料供应商、营养原料生产商、营养制剂生产商、营养品牌运营商和下游渠道商组成。其中，营养原料生产商、营养制剂生产商与营养品牌运营商是产业链的核心环节。结合公司主要业务构成情况，公司属于行业内相对稀缺的兼具营养原料和制剂生产商角色定位的企业。

（2）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广大消费者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和健康管理意识普遍增强，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市场需求保持旺盛，全球行业规模保持稳健扩容。特别是近年来，受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驱动，消费者的健康理念加速升级，健康消费行为更趋常态化，预防性健康投入增加，推动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Nutrition Business Journal数据显示，2017年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消费规模为1,283.61亿美元，2022年已增至1,761.70亿美元，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将继续保持增长，预计2025年膳食营养补充剂接近2,000亿美元。根据欧睿数据，2023年全球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规模超过1,870亿美元，预计未来三年将保持6%的稳健增速，到2026年全球规模将达2,230亿美元。

从国家和区域分布来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美国、欧洲、澳大利亚、亚洲及拉美地区。其中美国、欧洲、澳大利亚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发展较早，市场较为成熟，需求较为稳定。亚洲、拉美地区作为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新兴市场，近年来增速较快。

面向未来，全球膳食营养补充剂行业将持续演进，并迎来深刻的结构性变革。得益于全球健康消费重心从被动的"疾病治疗"向主动的"健康管理"转移，营养干预正逐步成为日常健康管理的核心支柱。然而，行业内普遍存在的碎片化竞争格局与同质化的标准化产品模式，正日益成为制约产业深化发展的瓶颈，市场迫切呼唤能够提供系统性创新与专业解决方案的服务商破局。在此背景下，行业竞争焦点已由单一产品升级为"产品+服务"的综合生态；在健康数据检测与AI技术的驱动下，营养补充正从"一刀切"的通用方案迈向"千人千面"的个性化精准时代。与此同时，产品形态向便捷、趣味剂型演进，推动"零食化养生"普及，使营养补充从一项刻意的任务转变为轻松愉悦的生活方式体验。

（3）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深耕全球膳食营养补充剂行业，形成了"营养原料+营养制剂+个性化精准营养"的业务布局，在行业内具备较为突出的稀缺性。公司致力于构建全球领先的营养补充剂解决方案创新系统和商业化平台，凭借全链路业务能力，坚持差异化竞争策略，通过持续创新和品牌塑造形成产品溢价，不断强化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方案的能力。

公司的营养原料产品主要包括HMB、氨糖和硫酸软骨素，并储备了ATP、PXE和优化肌酸等创新产品。营养制剂方面，公司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片剂、硬胶囊、粉剂等主流剂型产品和微泡腾片、吸管等创新剂型产品。凭借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洞察，公司积极推进制剂业务的迭代升级。在完善创新剂型研发能力的同时，公司持续增强配方、味觉、包装等方面的研发能力，从而具备为下游客户提供创新营养补充产品全案开发与生产交付的能力。个性化精准营养方面，经过多年探索和持续投入，目前公司已经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和商业化落地能力。

（4）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①营养原料产品

公司在营养原料方面拥有独具特色的产品布局，包括HMB、PXE、ATP等创新营养类原料、氨糖和优化肌酸等优化创新原料在内的精加工类原料以及硫酸软骨素等其他原料。

β-羟基-β-甲基丁酸，又称HMB，是人体内所必需的支链氨基酸亮氨酸的活性代谢产物，是维持肌肉健康的基础及核心营养素。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与其他单一改善肌肉蛋白合成的营养素相比，HMB可以双向调节肌肉，在增加肌肉蛋白合成的同时，减少肌肉蛋白分解流失，有助于改善人体健康和生活状态，提升机体功能和生活自理能力，并具有加速康复及促进伤口愈合等作用。

副黄嘌呤（Paraxanthine，简称PXE），化学名1,7-二甲基黄嘌呤，是咖啡因在人体肝脏代谢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初级活性代谢物。其核心作用与咖啡因类似，主要体现在中枢神经兴奋、促进脂质分解、增强能量消耗等方面。相较于其前体咖啡因，PXE的优势主要在于：起效和代谢过程更为平缓，可能避免了咖啡因带来的诸如紧张、焦虑、心跳过速等副作用的强度和频率；其在体内的清除速度慢于咖啡因，理论上能提供更持久的提神和促进代谢效果，而无需频繁摄入。

ATP即三磷酸腺苷，又称腺嘌呤核苷三磷酸，由腺嘌呤、核糖和3个磷酸基团连接而成。ATP发生水解时，形成ADP并释放一个磷酸根，同时释放能量，生物体内的一切活动都源于这些能量，尤其是肌肉收缩产生的运动、心脏的起搏和神经细胞的活动，因此ATP在运动中的作用尤为明显。运动过程中，人体对ATP的需求量会显著上升，及时补充ATP有利于增强肌肉力量，减缓疲惫感，提升高强度运动下的表现。

氨基葡萄糖，简称氨糖，为人体关节软骨基质中合成蛋白聚糖所必需的物质。氨基葡萄糖参与构造人体组织和细胞膜，是蛋白多糖大分子合成的中间物质，可合成黏多糖、糖蛋白和蛋白聚糖，特别是合成关节软骨以及滑液分子的中间物。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氨基葡萄糖能够刺激软骨细胞的生长、抑制关节软骨的分解，同时还具有抗炎作用，可缓解骨关节炎的疼痛症状，改善关节功能，是关节健康领域最为广泛使用的营养素之一。公司经历了氨糖原料从市场培育到加速增长再到成熟发展的过程，并在市场趋于同质化竞争的情况下凭借市场洞察开发精细加工和定制化处理原料产品，实现差异化定位。

优化创新原料。公司凭借对营养原料进行精细加工和定制化处理的技术积累，从市场规模较大、同质化程度较高但市场存在突出痛点的"红海市场"发掘"蓝海机会"，代表性产品为优化肌酸。肌酸（Creatine），是一种天然存在于脊椎动物体内（尤其在肌肉细胞中）的含氮有机酸，是人体能量代谢系统中的关键物质之一。肌酸是运动科学领域研究最广泛、证据最充分的补剂之一，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得到了极高程度的认可。目前终端的肌酸产品仍以粉剂为主。然而，肌酸本身在水中的溶解性较差，且溶解速度缓慢，极易在杯底形成不溶性沉淀。这一物理特性为消费者带来了不佳的使用体验，主要体现在冲泡困难、服用不便和便携性受限等方面。对于少量的片剂、胶囊和软糖类肌酸产品，也存在较为显著的缺陷，造成消费者使用不便，体验感差。公司开发出的优化肌酸（OptiCreatineTM）原料产品，显著优化了肌酸的溶解性和溶解速度，实现透明、纯净、无沉淀的溶解效果，且可以制成直饮粉、咀嚼片、微泡咀嚼片、软糖等多种新颖形式以丰富和优化消费者体验，从而赋能下游客户推出定位于中高端消费者的差异化肌酸产品。

硫酸软骨素是共价连接在蛋白质上形成蛋白聚糖的一类糖胺聚糖，广泛分布于软骨、肌腱、韧带等结缔组织中。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硫酸软骨素能够将水分吸入蛋白多糖分子内，使软骨变厚，并增加关节内的滑液量，提供衬垫作用，缓和行动时的冲击和摩擦；同时作为输送管道，可以为软骨输送重要的氧供和营养素，有利于延缓关节老化变形，改善关节疼痛，促进软骨再生。

②营养制剂产品

公司坚持以产品和质量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新剂型技术的产品应用，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涵盖产品定位、配方设计、剂型开发、工艺优化、标准研究、产品注册支持、包装设计到产品生产等全环节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全案开发与交付服务。

公司启东生产基地取得了澳大利亚TGA、EMA药品GMP等认证，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及供应链管理体系，并拥有片剂、粉剂、胶囊等多种剂型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为进一步适配消费者在不同场景下的需求、优化消费者的服用体验，公司在常规剂型生产技术的基础上，持续研发创新剂型及相关生产技术，已开发出微泡腾片、吸管和微片等创新剂型产品。以微片为例，公司生产的2-4毫米尺寸微型片剂，可以实现对营养素含量的精确与灵活控制，并通过对不同营养素微片的搭配组合，高效实现定制化配方产品的生产，进而实现为终端消费者提供个性化精准营养解决方案。

（3）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B2B4C"的经营模式来构建全球领先的膳食营养补充产业平台：即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终端消费者提供更有效、愉悦和便捷的营养补充体验为中心，赋能B端客户为C端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创新性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致力于成为最受B端客户信赖的创新方案和产品供应商。公司以持续创新与全球化发展作为关键驱动力，构建了"营养原料+营养制剂+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的业务布局，可以为下游客户提供包括创新营养原料、精加工定制原料、营养制剂合同生产、产品全案开发交付、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等多维度的产品和服务。

具体而言，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方面的经营模式如下：

①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次氯酸钠、二丙酮醇、粗品盐酸盐、软骨粉等，市场供应相对较为充足，可选供应商较多。公司以保障产品质量和安全为首要采购原则，制定了《采购管理规范》《供应商管理规范》等一系列科学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保证采购物料的充足完备，保障原辅料储备和正常生产运营活动，持续优化公司物资管理综合水平，实现从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到质检入库全过程的有效管理。

②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合理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结合公司销售计划和库存的实际情况，合理组织生产活动，提高公司的营运效率。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上报的销售计划、客户订单和发货计划，编制年度、月度及每周的具体生产计划，计算生产用料需求，经分管领导批准后组织实施生产活动。

③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向国内外膳食营养补充领域品牌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公司广泛采用自主拓展、客户拜访、行业交流、口碑管理等多种形式开发客户资源。公司一般需要通过客户严格的资质认证后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且需要通过客户定期的考核、评审等。通常情况下，公司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体系后，即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④研发模式

经过多年持续投入、积极创新，公司实现以自主研发为主，与科研院所、高校、知名企业联合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搭建了产学研一体的技术研发平台。在研发管理工作机制上，公司采用项目制，通过多部门团队协作，共同完成项目的技术研发攻关。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829,691,400.72	1,186,021,439.74	54.27	1,019,032,47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9,359,653.78	937,211,667.59	65.32	763,368,777.31
营业收入	1,093,046,915.4	1,001,857,412.78	9.10	891,894,161.65
利润总额	152,500,435.07	200,059,609.84	-23.77	184,675,41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690,620.94	174,444,497.93	-23.36	160,016,56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879,185.21	170,605,341.3	-25.63	153,367,03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46,661.55	224,174,195.63	-34.41	169,005,59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1	20.52	减少9.41个百分点	2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0	-28.00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0	-28.00	0.4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5,003,716.32	298,028,269.69	234,075,425.99	295,939,50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01,742.30	55,106,527.48	18,848,761.66	17,133,58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619,003.15	54,266,064.84	16,854,287.16	14,139,83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2,933.05	51,922,468.60	40,535,391.58	49,325,868.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技源（香港）有限公司		275,673,798	68.92	275,673,798	无		境外法人
江阴技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88,431	5.00	19,988,431	无		其他
嘉兴腾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92,772	3.12	12,492,772	无		其他
嘉兴斐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92,772	3.12	12,492,772	无		其他
江阴源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57	1.79	7,142,857	无		其他
福建宜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0,427	1.74	6,940,427	无		其他
东证期货技源集团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95,588	4,595,588	1.15	4,595,588	无		其他
福建颂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4,258	1.04	4,164,258	无		其他
海南云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76,172	0.69	2,776,172	无		其他
陆晓冬		2,776,172	0.69	2,776,172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技源（香港）有限公司、江阴技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阴源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宜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颂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由上海鸿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的私募投资基金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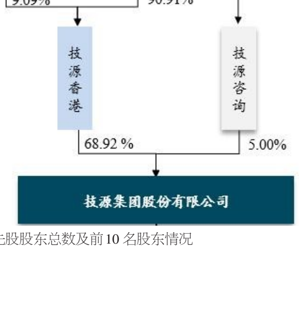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3,046,915.40元，同比增长9.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690,620.94元，同比减少23.3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4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存在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类别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应收账款	信用减值损失	21,427,104.78
其他应收款	信用减值损失	713,947.58
存货	资产减值损失	1,883,290.9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计坏账损失进行计算。本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包括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为21,427,104.78元；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为713,947.58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存货进行减值测试，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为1,883,290.96元。

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公司利润总额24,024,343.32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有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有助于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加强资产质量管理、持续优化风险管控机制。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6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或"立信"）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的各项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2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30万元。因业务需要，为保持审计及内控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项目	姓名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琦	2006年	2004年	2004年	2025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白露	2020年	2008年	2020年	2022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高飞	2003年	2000年	2000年	2022年

上述人员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姓名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张琦	2023-2025年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2025年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白露	2023-2025年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5年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飞	2024年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立信作为公司聘请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在2025年度审计期间，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审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审计服务。2026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主要基于其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综合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对其往年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立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符合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62　证券简称：技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5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号楼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7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技源香港有限公司、江阴技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2	技源集团	2026/5/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非法人组织股东：非法人组织股东负责人出席会议，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复印件、非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非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组织股东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非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非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5月28日（9:00—11:30，13:00—17: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号楼公司5楼。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邮件或快递的方式进行登记。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六）会议当天，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者其代理人应向会议登记处出示本人身份证件的原件进行验证后方可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其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号楼公司5楼。

联系人：曹进文

联系电话：021-64954866

电子邮箱：ir@cn.tsigroupltd.com

邮编：200233

特此公告。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支付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7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